

市领导来我区督导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记者 郭丹

本报讯 8月7日下午,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宋丙干带领市督导组,来我区督导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委书记宋淑启,区领导王辉、王忆青、戴军、张继东、侯伟陪同。

宋丙干等领导先后到幸福社区、枣庄客运中心、建设路小学、中央广场项目等地,现场查看我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开展情况,随后在区机关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座谈会,听取了我区工作情况汇报。

自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开展以来,我区不断加大工作力度,举全区之力,聚全民之智,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城乡环境和全民素质,有力推动了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扎实开展。着力提升城乡环境,将省级文明城市创建与持续纵深推进“三大攻坚战”有机结合,通过拆、建、管,着力改造城乡基础设施、提升城乡环境,促进旧城变新风貌。着力提高市民素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实施“全民素质提升工程”,组织开展“文明出行”、“小手拉大手、文明一起走”、“最美市中人”、“文明家庭”等主题实践活动。探索推广“社工+志愿者”的工作模式,集中打造“枣庄义工联盟”“丝雨”“曙光”“安利”等志愿服务品牌。抓好“文化惠民、服务群众”实事,普及艺术常识、启迪文化趣味、提升审美品位。

宋丙干在讲话中指出,全市创城动员大会召开以来,市中区广泛动员、精心组织、快速行动,城市面貌显著改善,公共秩序明显好转,市民素质进一步提升,创城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宋丙干强调,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已经进入最后冲刺的关键阶段,各级各部门要正视差距,强化措施,狠抓落实。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加强创城工作的领导。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创城氛围,突出重点,利用一切能利用的宣传载体,广泛进行宣传。要进一步加大集中整治力度,打造良好城市环境,深入开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专项整治行动”,大力优化公共交通秩序、公共场所秩序、市场环境秩序,加强环境卫生集中整治,着力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城市形象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群众对创城的认同感和满意度。要进一步压实各级责任,形成工作合力,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对标创城测评体系,查缺补漏,层层分解目标任务,层层传导工作压力,确保每一项指标都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科室、具体到人。

市第十六届人大市中区(解放军)代表团第三小组开展视察活动

□通讯员 刘勇 薛雷

孟庄讯 近日,市十六届人大市中区(解放军)代表团第三小组开展集中视察活动。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侯宗伟、副主任孙永海参加视察活动。

代表们先后深入孟庄镇茶乡小镇、大郭庄村展览馆、山东衫服饰有限公司和周村水库水源地保护现场进行视察,认真听取相关负责人工作介绍,深入了解重点项目建设、美丽乡村建设、饮用水源地保护等工作开展情况,随后召开座谈会。

座谈会上,小组召集人、孟庄镇负责人汇报了孟庄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代表们就视察情况结合自身工作各抒己见,畅所欲言,并站在全市的角度上就下一步如何持续、健康的促进市中区和孟庄镇各项事业的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侯宗伟指出,这次视察活动选点角度准、主题突出。代表们畅所欲言,各抒己见,从不同的侧面和角度谈了看法和感受,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有广度、有深度,可操作性强,将会对今后的各项工作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就做好下一步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工作,侯宗伟要求,要提高开展视察活动重要性的认识。开展人大代表视察活动,使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更具有针对性,调动代表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积极性,积极履行监督职能。组织开展好代表视察活动,既是法律赋予代表的重要职责,也是代表依法履职、了解社情民意、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提出议案和建议的基础。要注重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在依法履职的同时,人大代表要注重做好“四个多”,即:“多宣传”,密切联系群众,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多呼吁”,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依法监督”作用;“多建议”,积极建言献策,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多支持”,立足本职,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人大代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要以扎实的工作态度履好职、服好务,不断推进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区残联开展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

□通讯员 张静

本报讯 为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的劳动权利,规范用人单位对残疾人劳动用工的管理行为。近日,区残联积极开展有效措施,确保全面完成残保金年审工作。

高度重视,制定目标。区残联针对今年残保金审核征收工作量大、时间紧迫的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完成节点,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任务。

积极宣传,提高意识。区残联通过向企业发放挂号信函、LED滚动屏等方式,将残保金年审有关事项及时通知到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告知审核程序、时限和所需证明材料。通过邮政挂号信函的方式寄送年审通知1018份,接到通知的企业事业单位已陆续进行年审。

落实责任,严格审核。区残联联合财政、地税部门成立工作小组,建立联动机制,及时沟通年审情况,对前年来年审的各企事业单位,审核其相关证明材料,严格按照征收比例要求,摸清用人单位在岗职工人数、残疾职工人数,做到不错不漏、应审尽审。目前,审核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此次开展残疾人年审工作,为关于做好年度残疾人就业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对达不到按比例要求的用人单位将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龙山路街道全民参与掀起创城工作新高潮 文化路街道多措并举孕育文明之花开遍地

□通讯员 宋平 魏敏 吴琛 葛奎

龙山路讯 自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开展以来,龙山路街道坚持把文明城市创建与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民生问题结合起来,通过广泛宣传,全民动员、多方参与,该街道掀起创建工作新高潮,百姓的居住环境得到改善,生活质量得到提升。

多措并举,深入宣传,积极营造全民参与创建浓厚氛围。利用辖区电子屏不间断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在辖区单位门口、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各小区显著位置设置文明城市宣传栏360余处,图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240余处,辖区内所有饭店餐桌都张贴“文明餐桌”、“光盘行动”等文明提示语,提高居民对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该街道对近期开展的活动进行整理,并通过街道微信公众号进行发布,加深居民对创建工作的认识,积极营造浓厚创建氛围,倡导广大群众说文明话、办文明事、做文明人。

积极协调,多方参与,齐抓共管推动环境提升。该街道将君乐小区提升改造工程作为重点,积极协调辖区企业,支持社区创城。最终社区筹集90多万元,铺设沥青路面5300余平方

米、水泥路面1600余平方米,垒砌石800余块,改造主路两侧仿古墙体350余平方米,砌垒琉璃瓦140余米,维修清淤下水道190余米,增设创城宣传牌和公益广告牌36块;社区灵活借势,请帮包社区领导支持,粉刷小区墙体9700余平方米,铺设花砖1000余平方米;拆除违章构筑物260余平方米;新增苗木1000余颗,新建文体广场一处,小区面貌焕然一新。小区居民主动成立了“文明劝导员”队伍,通过认领、种植小区的公共设施和花草树木以及文明劝导等方式,传递文明新风,助推文明城市创建,扮靓文明家园。

凝聚力量,全民动员,志愿服务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在创建活动中,该街道各个社区成立“志愿者服务队”。志愿者们向广大居民、商业网点及驻街单位宣传“创城”的意义,引导居民群众,从细微处做起,做到人人行动起来,争做文明市中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670余次,涌现出一批优秀志愿者,如“法律通”、“竹竿哥哥”、“爱心姐姐”等,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居民参与志愿服务的热情。目前“志愿者服务队”日益壮大,队员已达540多人,为创城活动深入推进作出巨大的贡献。

文化路讯 为深入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高城市文明程度,

文化路街道突出重点,多措并举,全力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文明之花遍地盛开。

明确任务职责,确保各项工作全面落实。该街道召开会议,明确分工职能,细化工作任务,建立起纵向分线指挥、横向属地帮包落实、分片协同配合的创建工作网络。

广宣传深动员,提高市民知晓率和参与率。该街道高度重视群众性宣传活动,推动“全民创城”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提高创城的知晓率、支持率、参与率。在小区主要路口制作张贴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等系列宣传喷绘;各社区、沿街商户利用LED显示屏,滚动播放创建宣传内容;在辖区企事业单位、学校和居民小区宣传栏张贴各种创城宣传图册、文明贴士。充分发挥微博、微信和各大论坛等网络媒体宣传作用,抓住群众的“关注点”广泛宣传发动,引导广大居民参与创城活动中。

抓道德文明建设,扎实开展市民文明素养提升工程。该街道以提高居民文明素质和文明习惯养成为重点,扎实开展全民素质提升工程。办好百姓道德大讲堂,邀请“美丽家庭”代表宣讲,发挥榜样力量,弘扬文明新风尚;在小区合理设置公共设施,张贴居民公约,规范牌场和广场舞地

的设置,管控音响和活动时间;在御景东方及亚泰小区制作了文化墙,美化了城市环境、宣传了核心价值观和传统道德文化。开展“文明家庭”、“最美市中人”、“幸福家庭”等模范评选宣传活动,弘扬道德典范事迹,形成人人争做道德模范的良好氛围。

加大整治力度,加强城市管理出重拳。该街道集中整治占道经营、乱停乱放、乱贴乱画等城市乱象,清理店外店、流动摊点989处,广告牌、广告条幅960余处,野广告8110余平方米,粉刷墙面48500平方米,在居民小区改建停车位,共清理乱停乱放260余处。发挥社区优势,加强网格化管理,集中力量,综合施策,坚决打好拆违控建攻坚战,共清理违法圈地644余处,违章建筑185处。对今年列改任务的19个老旧小区统筹做好供水、排水、室内外暖气、道路整修、停车位建设和休闲活动设施的综合改造,硬化路面9770余平方米,铺设花砖3900平方米,清理、整修铺设下水道4140余米,补种绿植700平方米,增加健身器材8套。既让小区的公共环境变绿、变美、变通畅,又让居民自家的生活得到实实在在的变化和实惠。



区检察院青年检察官送法进乡村

近日,被共青团山东省委授予“青年文明号”称号的区检察院公诉一科组织10余名青年检察官深入永安镇刘屯、聂庄、永安等村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

青年检察官向当地村民发送了《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法》、《民事诉讼法》、《法律援助条例》、《法律咨询服务手册》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300余份,并现场接受法律咨询,受到村民们的好评和欢迎。

(通讯员 武兴才 项楠 摄)

区交通部门严抓汛期道路运输安全工作

□通讯员 张静 殷宪忠

本报讯 近一段时间以来,我区出现多次强降雨过程,呈现出雨量大、时间长、致灾性强等特点。为认真做好汛期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工作,提升交通运输应急保障能力,做好防汛期间运输保障工作,区交通部门督促道路运输企业把各项防范措施抓紧、抓细、抓实,切实保障驾乘人员

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安全度汛。

该局成立了防汛领导小组,主要领导靠前指挥,严阵以待。同时要求各运输企业成立相应机构,落实防汛机构人员、主要负责人、值班电话。

该局及时收集和掌握气象信息以及通行路段安全状况,并向道路运输企业反馈。督促客运企业加强司乘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在运输途中要密

切关注天气、路面通行情况变化,淹水路段影响安全通行的,不得贸然行车,要及时上报并采取分流或转运措施,确保运输安全。

该局落实24小时防汛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禁脱岗、漏岗和换岗事件发生,确保防汛期信息传递畅通。遇突发性重大灾害事件,要在第一时间掌握灾情,第一时间有效有序应

对,第一时间向上级部门报告。

该局做好应急运力储备。目前,已安排10吨以上的货车15辆,19座以上客车5辆为应急抢险应急车辆进入待命状态,并要求参加抢险应急任务的驾驶员技术过硬、作风正派,参加抢险应急任务的车辆始终保持良好技术状态,确保出现紧急情况能随时保障抢险救灾物资和群众的疏运。

区司法局“三个完善”推进法律援助规范服务

□通讯员 蔡超

本报讯 区司法局依托区法律援助中心进一步完善硬件、制度和监督,有效构建法律援助工作标准体系。今年截至目前,共接待来访群众800余人次,接待咨询537件,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90件。

完善硬件提升形象。该局按照服务职能要求,区法律援助中心合理规划窗口设置,设立法律援助咨询、案

件受理、老年人维权等窗口;在办公区域外,设立残障人员便捷通道、直饮水机等服务设施,并在服务大厅内悬挂张贴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向群众展示法律援助办理服务指南,满足群众需求。

完善制度促进规范。该局规范窗口接待服务标准,制定出台中心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纪律制度,做到“来有迎声、问有答声、走有送声”。落

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和限时办结制度。严格规范法律援助受理、审批、指派、承办等各个环节的行为;落实各环节限时办结制度,如刑事案件指派后5日内会见、5日内阅卷,结案后5日内回访等;将法律援助补贴发放与案卷质量相结合,对不符合《市中区法律援助办法》的,一律重新整改。

完善监督确保质量。该局对中心

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采用“案前、案中、案后”三位一体的管理模式,即案前做好风险预判,案中实行动态监管机制,案后随机电话回访,全方位保障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质量。同时该局对民事援助案件的电话回访率达100%,进一步完善案件旁听机制,全面检查纸质案卷装订情况,及时了解法律援助人员案件办理及服务水平。